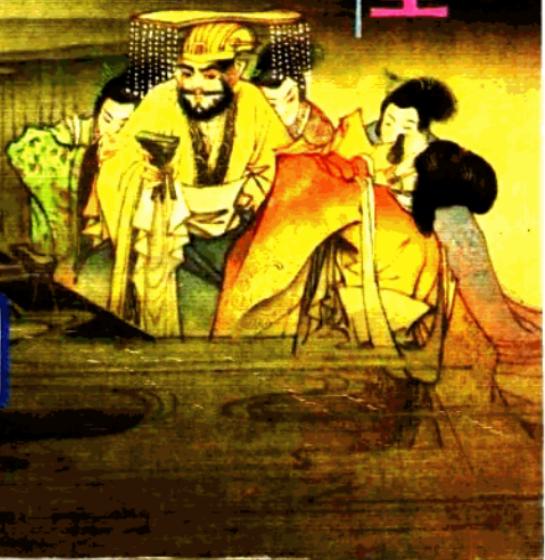


千奇百怪说帝王

李铁屏



河北

版社

·9

写在前面

在历史的长河中，人的一生是很短暂的。但一个人要走完他的人生旅程，却要迈出很多步子。历史并不苛求人们去迈好每一步。不过，关键的步子如果迈不好、迈错了，对于一般人来讲，那也是终身憾事；对于身居要津、拥有至高无上权力的帝王来讲，那往往就要给人民带来痛苦、给国家和民族带来灾难、给他本人及其家族带来杀身之祸。

本书定名《千奇百怪说帝王》，题眼是“奇怪”二字。但是，“奇怪”并不专指不可理喻之情，超脱时空之事。普通中的突出者，大同中的小异者，即在关键时刻、关键事情上，他迈出的步子是普通中的突出者、大同中的小异者，而这种步子又是能够引起人们的反思，有可借鉴之

处，都属于本书的选材范围。

“奇”字本身是个中性词，坏得出奇是奇，好得出奇也是奇。不过，从中国几千年的历史来看，古之帝王属于前者不少。因此，本书主要是在揭露由于帝王的地位形成的人性的扭曲。当然，那些“鸡群”之“鹤”，本书也写，只是为数不多。至于那些平庸的帝王，一生平平，当然不在本书选材之列。这不是因为谁偏爱什么，而是，一方面历史给人们提供的事例本来如此；另方面，时间较紧、篇幅有限，对于后者还容不得细心筛选，就是前者亦有挂漏，只待以后有机会再说了。

在编排上，本书先以性质分成大类，冠以篇名。每篇中如果性质还不完全一致的，再分成小类，最后按时间先后将具体人、具体事予以排列。如果某一帝王有数件奇行怪事，隶属不同性质篇目的，分别归入；如果同一件事，从不同的角度去理解，可以归入不同性质篇目的，一般只归入一处。另一处非提不可的，则一笔带过。

本书的选材，大都来自正史。也有杂史、笔记，至少是大多数史学家公认的史实。在不违背原意的前提下，有所增删。增，是为了增强可读性；删，是因为主题不需要。写这本书的目的，不是要告诉读者中国历史上曾经有过什么事，而是希望读者能从这些事上汲取些做人的道理。至于这一目的能否达到，恭请读者去鉴定吧。

挚友秦保群同志给我出了这么个题目，鞭策我去翻阅了好多史书；史学界一些朋友在我写作遇到困难之时，帮助解疑破惑；我在写作过程中，还参阅了今人的一些史学著作和

文章，特在此一并表示深深的谢意！

李铁屏

1990年9月15日于郑州

目 录

荒唐篇

一声裂帛，万人血泪.....	(2)
酒上行船，林中挂肉.....	(4)
取白雉，周昭王死于非命.....	(6)
可怜慈母心，竟育不孝子.....	(9)
胡闹之最，在位二十七天的刘贺.....	(12)
驴驾御车，狗戴官帽.....	(17)
当断不断，后世必乱.....	(20)
一个荒唐梦，一代荒唐君.....	(25)
花花公子，昏昏皇帝.....	(28)
武宗不武，阉刷真阉.....	(35)
壬寅宦变，朱厚熜险遭不测.....	(38)
皇帝罢了工，满朝乱哄哄.....	(43)

伪诈篇

大奸似忠，王莽步步向上爬.....	(49)
巧言令色，杨广阴谋夺太子.....	(55)
八面逢圆，秦定帝巧收渔人之利.....	(59)
机关算尽，崇祯帝吊死煤山.....	(62)

淫乱篇

效禽兽，齐襄公私妹.....	(66)
----------------	--------

寡廉耻，陈灵公私臣妻	(70)
无耻无节，变色龙朱温淫儿媳	(73)
恶始恶终，海陵王堪称淫乱之尤	(78)

好色篇

商纣王宠妲己，横祸降无辜	(85)
周幽王宠褒姒，烽火戏诸侯	(87)
刘骜得赵飞燕，作茧自缚	(89)
哀帝专男宠，说怪可真算怪	(93)
石虎得郑樱桃，杀人成性	(94)
女皇幸男宠，说奇也不算奇	(96)
唐玄宗宠杨贵妃，千古传佳话	(99)
李后主宠大小周后，哀歌唱风流	(104)

愚痴篇

不审时不度势，迂腐鼻祖宋襄公	(111)
无主见无定性，楚怀王一再受骗	(114)
从无能到昏昧，刘禅乐不思蜀	(118)
从愚蠹到狂妄，孙皓丧尽人心	(122)
可怜可笑，白痴皇帝司马衷	(126)
可悲可叹，姑息养奸梁武帝	(132)

始终篇

始清醒终陶醉，一代霸主死得凄惨	(136)
始精明终狂妄，吴王夫差衔恨自刎	(141)
飞鸟尽良弓藏，越王勾践杀谋臣文种	(146)
谦受益满招损，李存勖集兴衰于一身	(148)

内残篇

子弑父弟弑兄，刘宋王朝骨肉相残	(156)
-----------------	---------

比人心较实力，李唐王朝兄弟反目	(161)
此一时彼一时，前车可鉴决非鉴	(165)
天寿长皇子长，看来似福决非福	(170)

践祚篇

禅位之说，花样翻新	(177)
话说太上皇，“异彩”纷呈	(186)
说怪不怪，子因母而登九五	(193)
不近常情，践祚登基	(199)

纳谏篇

列国纷争，纳谏者盛拒谏者衰	(207)
楚汉之争，纳谏者胜拒谏者败	(219)
兼听则明，明君因纳谏更明	(225)
偏听则暗，昏君因拒谏更昏	(237)

疑案篇

一代霸主，越王勾践身世不明	(243)
铁血女皇，无字碑留千古谜	(245)
烛影斧声，赵匡胤暴死	(248)
代汗服药，拖雷死于非命	(252)
靖难之役，建文帝是烧死还是出逃	(255)
董鄂妃死，顺治帝出家乎病死乎	(257)
各说各的理，康熙帝死因何在	(260)
死前无征候，雍正帝是病死还是被刺	(263)
生前不得志，同光二帝死因不明	(265)

荒·唐·篇

“人上一百，形形色色”。某人有某种荒唐行为，本无足怪，哈哈一笑了之。但是，若是一代帝王，就不同了，它往往给人民带来痛苦，给国家带来灾难，给他自己带来杀身之祸。

夏桀王爱听裂帛声，百姓们每日得奉献一百匹帛供他撕；商纣王喜饮酒，他修建了大酒池，池中竟然能行船；为了一只珍禽白雉，周昭王不听大臣们的劝阻，竟然率队前往宿敌楚国，结果死于非命；晋灵公爱看弹子打人，不少人因而致残；汉灵帝为了自己胡闹挥霍，竟然卖起官来；后赵开国皇帝石勒，因为特别喜爱武功，姑息养子石虎，结果石虎称帝后杀光了他的子孙，葬送了他开创的王朝；南朝梁武帝萧衍因为做了一个荒唐梦，因而特别喜

欢一只眼的儿子萧绎，而这个萧绎却是个不肖子孙，致使江山易姓，自以为治国有方、英明无比，实际上花花公子一个的宋徽宗赵佶，把皇宫变成了游乐场、表演厅，还微服出行，到市井去嫖妓；自以为武功高强、不可一世，实际上什么也不会的明武宗朱厚照，把皇宫变成了动物园、演武场，还自我陶醉，演出了不少令人啼笑皆非的闹剧；更有甚者，明神宗朱翊钧因为不能按自己的意愿立太子，竟然赌气“罢工”不理朝政，而他却偏偏做了48年的皇帝。……

如此这般的荒唐帝王家的荒唐事，构成这《荒唐篇》。

一声裂帛，万人血泪

有位政治家把人分为四等，第一等是有才有德，第二等是无才有德，第三等是无才无德，第四等是有才无德。仔细想一想，这话颇有些道理。

夏朝的第十六代君主夏桀，就是这第四等人。他文武全才，但品质恶劣。他把文才用于涂炭百姓，把武才用于奴役邻邦，成了我国历史上的第一个昏君。

当时的夏王朝以今天的河南洛阳、巩县一带为中心，东达海滨，西过西河，北至易水，南逾长淮。夏桀每日要吃西北产的蔬菜，东海产的鱼；用的佐料须是南方的姜和北方的盐。光为料理他的饮食，就得有成千上万人忙碌。

他每征服一个地方，就将那里的美女掳掠宫中，将那里的财宝掠回享用。他特别喜欢看美女跳舞，并且喜欢看群舞。有一次在倾宫喝酒，有三个美女同时起舞供他观赏。但

是，他并不懂音乐，也不懂舞蹈，看着看着心里有点烦了，将酒杯摔在地下。正在起舞的美女和伴奏的乐师，不知道出了什么事，顿时有点乱了。不小心，一个舞女踩住了另一个舞女的裙子，“嗤”的一声，裙子撕开了一个大口子。这“嗤”的一声，使这位夏桀转怒为喜，咧着大嘴说：“这是什么声音？真好听，真美！”说着走到了那个美女的旁边，一看是撕破了裙子，便命令所有的美女都把自己的裙子撕了。美女们知道这位暴君有不可理喻的荒唐行为，他要你干什么，你就得照样办，不然就有杀身之祸。于是，倾宫中发出一片“嗤嗤嗤”的噪音，这位荒唐的暴君乐得哈哈大笑起来。

从此，夏桀常命令美女们撕裙子让他听。时间一长，裙子要撕完了。有一个胆大的美女上前对他说：

“大王！我们的裙子都快撕完了，改成撕帛吧。”

“撕帛？好听吗？”

“是一样的。裙子就是帛做的，听起来一样好听。”

“好，那就改撕帛吧。每天撕100匹帛让我听。”

有一位大臣插嘴道：“大王，库中的帛可不太多，恐怕……”

“笨蛋！”夏桀发脾气了，“不会向老百姓征收吗！”

“是，是。”那大臣再也不敢多嘴了。

从此，夏桀统治下的老百姓，每天要进献100匹帛供他撕着听。巧女们用她们的巧手，一根根地捻，一条条地织，织1匹帛就得好几天。而这位昏君，一天就要撕100匹啊！罪过！有的为献帛，不知流了多少汗；有的因为不能及时献帛，还流了血。真是一声裂帛，万人血泪！哀哉！

对于夏桀的所作所为，正直的大臣关龙逢实在看不下去了，就想办法进行谏劝。一天，他拿了一张画进宫求见。夏桀不知道对方的意图，问道：

“你让我看这是什么意思？”

“大王！”关龙逢说，“这上面画的是我先祖大禹的故事。你看他，为了治水，翻山越岭，栉风沐雨，手脚都磨出了厚茧，13年如一日，三过家门而不入。继王位以后，又爱民节用，勤恳工作，薄衣恶食……”

“算啦，算啦，你不要再唠叨啦！”夏桀打断了关龙逢的话，“彼一时也，此一时也。禹王时遍地洪水，不治水，就活不下去嘛！我现在有这么广大的国土，这么众多的百姓，这么漂亮的美女，这么珍贵的财宝，要不享用，还做君王干什么！”

关龙逢见他听不下去，便泪流满面地说：“大王若不听臣的劝阻，一旦国家败亡，后悔就晚了啊！”

夏桀一听恼了：“好了，你竟敢对我诅咒！都象你这样，我这个君王还有什么当头？来人，推出去斩了！”

关龙逢一斩，再没人敢对夏桀谏劝了。不久，商汤发起了灭夏战争，夏桀被俘，流放到南巢（今安徽巢县东北），死在那里。

酒上行船，林中挂肉

船本应行在水上，可是这里的船却是行在酒上；林中本应挂果，可是这里挂的却是肉。是谁创造了这样的“奇

迹”？他的名字叫帝辛，就是我国历史上有名的昏君商纣王。

商朝后期，奴隶和平民不断起来反对奴隶主的压迫，奴隶主贵族阶级统治的丧钟已经敲响。商纣王就是在这样严重的形势下登上王位的。他聪明过人，能言善辩，且力大无穷。据说，他能把9条牛拉得向后退，他能够用手托住大梁让别人更换顶梁柱。如果他能奋发图强，力挽狂澜，商朝还是有救的。可惜他的行为正好相反，因此加速了商朝的灭亡。

商纣王的残暴、好色、荒唐，都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他创造的酒池肉林更是遗臭万年。

纣王上台之后，修建了一个方圆3里、高千尺的鹿台。鹿台的底基由鹅卵石铺成，上面再用巨石雕成的猛兽或黄铜铸成的巨象作为柱础，柱础上是丹漆金纹的梓木柱，柱上驾着龙飞凤舞的雕梁，四壁嵌着珠玉，地上铺着锦席，金碧辉煌，琳琅满目。鹿台四周，广建苑囿，珍禽异兽，在这里追逐嬉戏；奇花异草，在这里争艳斗妍。更有那巧夺天工的池塘，碧波粼粼；茂林修竹的假山，曲径通幽。纣王每天和他的近臣们在鹿台上饮酒作乐，和他的美女们调情骂俏。酒足饭饱之后，到鹿台四周的苑囿中去划划船、观观景，真个是神仙般的生活。

可是，纣王对这样的生活并不满足，他想，在鹿台上喝酒，然后再 到苑囿中的池子里划船，太麻烦了。如果能够一边喝酒吃肉，一边划船观景，该多好啊。于是，他想出了一个妙法：把池中的水放掉换成酒，在苑囿中的树上挂上熟肉，这样就可以边划船边喝酒，边观景边吃肉了。

昏君纣王，无论他的想法荒唐到什么程度，都必须变成

现实。酒是酿酒的人一滴滴淋出来的，要注入池中，能浮起船来，不知要几多几多啊，不知多少人要为他这一荒唐行为付出多少汗水！熟肉挂在林中，比摆在盘中，要增多千百倍，这要从人民的血汗中去榨取，已经处在水深火热中的奴隶们，能承受得了吗！

可是，纣王不管这些，在他的头脑中一个更荒唐的想法产生了。一天，他在苑囿中看见一对梅花鹿自由自在地追逐着调情，便想人若能如此岂不快哉。于是，一声令下，3000男女，赤身裸体，来到酒池肉林，纵情狂欢。纣王命令，今天必须把酒池的酒喝干，肉林中的肉吃完。可是，哪里办得到哟。酒没有喝干，肉也没有吃完，3000男女已经变成横躺竖卧、你挤我压的3000堆烂泥了。

取白雉，周昭王死于非命

周朝，自武王立国到康王时，周天子一直保有很高的权威，百官听命，诸侯臣服。昭王继位之后，周室就开始衰微了。他才平平安安做了一二十年天子，就从鲁国传来弗杀死哥哥鲁幽公自立为魏公的消息。按当时礼法规定，鲁公的废立，只有周天子说了才算数。可如今鲁国却发生这种擅自废立之事，那不是明摆着不把周天子放在眼里吗！他有心兴师问罪，但既怕异姓诸侯看笑话，更怕败在弗的手下，那就够难堪了。反正鲁幽公仗恃是周公的后代，早不把自己放在眼里了，杀了也好。昭王思来想去，最后向天下宣布：鲁幽公不敬祖先，蔑视天子，特废去爵位，立其弟弗为鲁魏

公。至于幽公被杀之事只字未提，当然更没有去追究了。可是，一个堂堂的鲁国公被杀能掩盖得了吗？不久，各种议论就传出来了：“弗杀幽公，天子事先就知道，只是没能阻止住。”“天子宣称废幽公立魏公，人家魏公还不认这壶呢！”“当今天子连自家的事都管不了，还咋去管别人？”……虚荣心极强的昭王听了，心里真不是滋味。他想，这事的确不是个好兆头，说不定哪一天会有人杀到自己的头上来呢。

事有凑巧，正当昭王为王室的衰微而愁眉不展的时候，南方的楚国来使声称，楚王近得一只珍贵的白雉，要献给天子，但因山高路远，白雉又极难饲养，担心途中死掉，落下欺君之罪，最好请天子亲自去取。昭王一听，顿时眉开眼笑。心想，天下诸侯还有想着我的，并不象人们说的那么严重。我也正好借此显示一下天子的威风，震震那些不听话的诸侯。

楚国的先辈曾助武王灭商建周，成王时封其后代于楚地建都丹阳（今湖北秭归东南），每年要向周天子进贡。不过那时还不强大，并不被周天子看重。后来国内垦荒种植，演兵习武，吞并小国，实力日增，就想摆脱周天子的控制，贡赋一年比一年减少，有时诸侯会盟不是迟到就是借故不去。所以从成王后期起，差不多年年派兵催逼贡赋，周楚之间的战争时有发生，昭王在位这几年就已两次伐楚。周楚之间这样一种关系，突然要请周天子去亲取白雉，能不有诈吗？尽管一些大臣百般劝阻，一心要显一显天子威风的昭王根本听不进去。卿士祭公急了，说道：“众大臣所虑极是。大王若执意要去，也得带上众多精兵良将，以防不测。”昭王最后算

是采纳了祭公的意见，率领南巡大军浩浩荡荡出发了。

昭王一行沿大路朝东走了3天，改为南行。中原一带开发较早，人烟稠密，大小侯国星罗棋布，所以到处受到隆重迎送，沿途也有百姓围观，昭王确实感到威风。可是穿过中原，情况就大不一样了，不但村落日稀，道路也渐渐不平，就连大军的食用也出现了困难，有时不得不到附近村落去抢掠。晓行夜宿，非止一日，一条大河挡住去路。一打听，才知是汉水。要到楚都丹阳，非在此渡河不可。兵士们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搜出一批渡船、抓来一批船夫，整整摆渡了2天，大军才算渡得汉水。经过多日颠簸，昭王已很疲惫，再说粮草已经用完，遂下令歇息3天。在这3天里头，可苦坏了周围百姓。周军停了3天，实际是大抢了3天。3天之后，周军继续南行。不到半天工夫，就遇上了高山密林，无路可走了。他们只好甩掉车马，穿林而过。走着走着，不是从草丛中窜出毒蛇，就是从林间扑来猛兽，一天下来，周军中有不少人丧生。特别叫人头疼的是，在密林之内，不见天日，辨不清方向，往往走了很长一段时间，又转回到原地。2天了，还看不到边际。到第3天，又不断遭到一些不明真相人的突然袭击。这一下，昭王可实在害怕了，不知再走几天才能穿过这片密林，更不知前边还会遇到什么样可怕的事情，只好下令返回。好在来时踏出了条条小路，所以不到2天工夫，就又来到汉水边。使他们吃惊的是，河边一只船也没有。他们断定这些山林野民是存心和周军作对的，便命令这一带3天之内造出30只船来。到第3天中午，30个村民果然划着30只新船来了。只是这些船全由树胶粘合的，周军过河心切，没经检查，祭公和勇士辛余靡便首先护着昭

王，跳到一只船上。其余周军也都争着跳到别的船上，一齐朝北岸划去。不料这些船经水浸泡，树胶慢慢溶化，刚到河中心，竟都漏起来。人们正不知所措，30个船夫却跳水游走了。30只船失去控制，随着急流向下冲去，不一会儿，全散了架，船上的人都掉进了汹涌的河里。这些周军生长在北方，大多不知水性，扑腾几下，就沉下水去，被冲走了。只有少数人或靠着水性或抓着块木板，勉强游到岸边，保住了性命。昭王自幼生长在深宫，哪识得水性？加上他身体肥胖，在河里没扑腾几下，就渐渐下沉。多亏勇士辛余靡力气大又识水性，好不容易救得他上岸。但仔细一看，这个虚荣心强到荒唐地步的周天子早已命丧黄泉！

可怜慈母心，竟育不孝子

春秋五霸之一的晋文公重耳，有一个不肖的孙子，那就是历史上有名的昏君晋灵公夷皋。夷皋的父亲晋襄公去世的时候，夷皋还是一个不懂事的孩子。

当时的晋国，北有戎狄，南有楚国，西有秦国。这些国家和民族跟晋国的关系都不好，晋国常常遭到他们的侵犯。值此动乱之秋，让一个娃娃做国君是不适宜的。于是，执政大臣们经过商议，想废弃太子夷皋，另从公子中立一位年纪大一些的为君。但是，具体选立哪一位，大臣们的意见却不一样：赵盾主张立公子雍，贾季主张立公子乐。双方争执不下，一直定不下来。

夷皋的母亲缪嬴听说以后，便抱着夷皋在朝堂上大哭大

闹。她质问大臣们说：“先君有什么罪过，太子有什么罪过？你们为什么不立，反而要立他人？”接着又冲到赵盾跟前，哭诉道：“你是国家重臣，是举足轻重的大臣。先君在世之时，曾托孤于你：‘太子如果成才，感谢你的抚养；太子如果不才，在九泉之下也要怨你没有尽力。’这些话，难道你全忘记了吗？”

一席话说得众大臣无言以对。特别是赵盾更是心潮翻滚：他怕担乱臣贼子之名，更怕拥立之人并非贤主，因而使自己遗臭万年。若按封建传统立君，即使将来国家破亡，臣子的责任也不大。于是便改变主张，同意让太子夷皋继位。众大臣见赵盾同意了，便也不再争执。就这样，尚在孩提中的太子夷皋便做了国君。

慈母缪嬴抛头露面为儿子争得了王位。可是，儿子成人之后却是一个昏君。他穷奢极欲，暴戾非常，特别是行为荒唐得出奇。

晋灵公喜爱鲜艳的桃花，他让人修了一座花园，园中种了许多桃树，名曰“桃园”。桃园中建造了一座3层高台，高台的最上层是一座楼阁，名曰“绛霄楼”。这绛霄楼，雕梁画栋，绮窗绣户，朱栏曲槛，玲珑剔透。凭栏四望，整个都城尽收眼底。晋灵公经常和自己的姬妾嫔妃以及佞臣们在此楼上寻欢作乐。

有一次，晋灵公让艺人们在绛霄楼上演戏，乐鼓声引来了园外的众百姓。晋灵公一见，顿生荒唐邪念，从侍者手中取过来弹弓，照着园外的百姓射去。人们被这突然的袭击，打得晕头转向，你冲我撞，四处躲避，乱作一团，有的被打破了头，有的被击瞎了眼，目不忍睹；有的喊爹叫娘，有的